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12 月 5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股票近期跌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12 月 5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公司顺应煤机行业发展形势，加大人才队伍整合，目前已拥有一支由国家级专家、教授、博士后、博士和硕士等的高素质人才组成的研发创新精英团队，形成了由行业专家、技术核心、技术骨干的梯次人才结构。为实现采掘机械高端制造替代进口，已在设计手段、产品系统配置、提高加工精度及过程控制等关键技术方面实现了突破，这为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提供较为有力的支撑。

同时，公司围绕高端煤机装备主业，积极布局矿山工程，公司旗下子公司

江苏神盾工程机械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首套大坡度矿用全断面岩巷快速掘进盾构机”于10月份成功下线。

(二)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等重大事项。

(三)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公司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19年12月4日、12月5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 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有序,无生产经营风险。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无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四) 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五) 行业风险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属专用设备制造业,煤机市场需求受煤炭行业的形势影响较大,如煤炭行业需求下滑,将对煤机行业发展带来相应的不利影响,敬请投资者关注该行业特征风险。

(六) 第一大股东股权质押风险或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中煤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113,258,434股股份,占公

司总股本的 17.79%。截止本公告日，其将所持公司的 4,941 万股股份进行了质押，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3.63%。中煤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质押系其自身经营情况所需，不存在股权质押风险。公司资产结构中不存在商誉，不存在商誉减值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6日